

新书

《段子里的中国通史》

黄一鹤 著

【内容提要】

《段子里的中国通史》 读段子，学历史。96位史上最具影响力的风云人物，980个妙趣横生的经典段子，一部新鲜别致的中国史。全书内容丰富，角度独特，上起春秋战国，下迄民国初立，将三千年来自帝王创业故事、野心勃勃的草头王、最会做官的权臣奸相，到个性皇二代、权力女人、文艺实力派、铁血名将、得势宦官、财富人物和特务酷吏的历史娓娓道来，引人入胜。

【精彩书摘】

创业史：最成功的创业大帝

从春秋到1912年民国建立，这是中国古代史的主体部分。在这约三千年里，群星闪耀，能人辈出，但要论起创业能力、成功指数等，自然是各个朝代的开国大帝们最有话语权。

每个创业皇帝，都经历过枪林弹雨；每个成功人士，都有他过人的长处。

创业TOP榜

秦始皇

(前259年-前210年)始皇振秦国六世之余威，席卷海内，剪灭六国，建立第一个大一统王朝，是名副其实的创业大帝。又取远古传说中的“三皇”之“皇”和“五帝”之“帝”，创出“皇帝”这一名号，影响无人可及，堪称千古第一帝。

西汉高祖刘邦

(前256年-前195年)刘邦以一介平民，在秦末的烽火混战中，不仅幸运地得以“苟全性命”，更出其不意地挣一份天大的家业，建立西汉，国祚绵延200余年，是历代以来平民创业者们最当仁不让的榜样。

东汉光武帝刘秀

(前5年-57年)公元8年，王莽称帝，西汉王朝到此寿终正寝。在接下来的十多年争霸赛中，没落皇裔刘秀挺身而出，靠一刀一枪的拼杀、一城一地的攻掠，最终赢得胜利，开创了一个绵延约200年的大一统王朝。

隋文帝杨坚

(541年-604年)中国历史在经历了长达几百年的分裂与混乱之后，终于在杨坚的手上实现了又一次大一统。隋文帝杨坚虽然得天下于北周的孤儿寡母之手，且创下的隋朝家业只短短30年而亡，但杨坚和大隋朝的丰功伟业仍不可不视，杨坚被西方人视为中国最伟大的皇帝之一，“帝王创业榜”上自然要留名。

唐高祖李渊、唐太宗李世民父子

唐朝是中国历史上统一时间最长、国力最强盛、后世心目中美誉度最高的朝代之一，身为这份荣耀的开创者和奠基者，李渊、李世民父子自然要在创业榜上占居一席之地。

唐玄宗李隆基

(685年-762年)唐朝经过女皇武则天的折腾、唐中宗和韦皇后的胡闹，政局动荡、人心浮动，大唐集团危机重重。趁此时，青年王李隆基通过两次宫廷政变，一斩韦皇后，二败太平公主，力挽狂澜，并创下令人景仰不已的“开元盛世”。

宋太祖赵匡胤

(927年-976年)“五代十国”是又一个分裂时代，虽然时间上只持续了半个世纪，但唐朝后期以来，国家和百姓已经熬过了很长一段时间的苦闷日子，大宋朝廷的出现，开创了一个新的时代，一个无比繁荣的文治时代。

明太祖朱元璋、明成祖朱棣父子

朱元璋是历史上有名的和尚出身的皇帝，白手起家的成功典范。他的意义不仅是开创了一个新的大一统王朝，还在于他结束了异族的统治，给华夏人民带来了新希望。朱元璋的儿子朱棣，最有乃父之风，从侄儿手里夺了皇位，又把首都从南京迁到北京，为明王朝开创了一个新时代。

清康熙帝玄烨

(1654年-1722年)康熙是清朝第四位皇帝，清入关定都北京后的第二任皇帝，他虽然没有开国皇帝的身份，却依然是清史上最重要的创业皇帝。康熙8岁登基，14岁亲政，在位61年，是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皇帝，开创出“康乾盛世”的大局面。

【作者简介】

黄一鹤，中国史深度研究者、微历史达人，先后出版过《微历史：1912-1949民国圈子》《微历史：老祖宗的人精式生存智慧》、《隋唐微历史》、《疯狂历史年表》、《官系网：古代官场人脉操纵术》、《微历史：老祖宗的人精式生存智慧》等畅销书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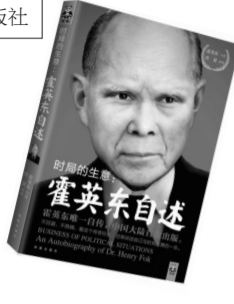
《段子里的中国通史》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3年6月

连载

07

凤凰出版社

霍英东的一生，伴随着东亚政局数十年的风云变幻。本书真实、详尽，原汁原味地保留了霍英东对亲历往事的追忆，对敏感事件、历史人物的评价。内容涵盖东亚近几十年几乎每次重大变化的细节内幕，亦处处流露出霍英东一生洞察时局、捕捉商机的大格局、大智慧。



霍英东自述

霍英东

我一听，喜不自胜，一口答应。朋友给我四万元，我把一万八千元付给政府，就把机器运到朋友处。这宗无本生意，我净赚二万二千元。在当时，二万二千元可是不小的数目。当时，一个普通打工仔的月薪不过是一两百元。一下子就坐拥二万二千元，身无半文的我一跃成为一个小财主。

当时，政府拍卖战时剩余物资主要在金钟海军船坞和中环毕打举行。另外，一些私人公司也租用摩罗街和洗衣街，专营剩余物资的拍卖。自赚了二万二千元后，我时常周旋于物资拍卖场，参加投标，从事物资买卖，并且不时有所斩获。

1948年的某一天，我听人说，澳门有一家公司正在到处收购海人草，每磅一美元。海人草又名海仙草，经加工提炼后可制成医治胃病的药品。我那时对任何生意都有兴趣，听到这个消息后，就到处打听哪里产有大量的海人草，有人告诉我：东沙群岛中的东沙岛一带海底，有大量的海人草繁殖。

1948年10月的一天上午，在我的带领下，两条船载着八十个工人和十多名水手，从澳门码头启程，向东沙岛方向进发。

在海里采集海人草，可不像在陆地上割草那样轻松、容易。这种松节藻科类植物，一般生长在离海平面二至七米深处的珊瑚丛中。我们没有任何潜水工具，只有一副自制的十分简陋的木框潜水眼镜。每个人深吸一口气潜进水中，一两分钟就得浮上水面，如此短的时间里，采集不到多少海人草。潜下浮上，反反复复地折腾一整天，一个人也采集不到半筐海人草。

海上作业，苦不堪言。每个工人每天要下潜上浮几百上千次，如此折腾，个个都颈痛腰酸，浑身散架，双手发软。我是老板，但我干起活来，比工人还要卖劲儿。头顶烈日，但我从不戴帽子，颈上系着一副墨镜和一副潜水眼镜，身上只穿一条三角裤，每天至少在海里泡十二小时，不停地浮上潜下……

不能舒舒服服地洗个澡这也就算了，不能好好饱饱地吃顿饭则问题就大了。我与所有的工人、船员一样，每天喝的是半咸半淡的井水，吃的就是用这半咸半淡的井水煮的饭菜。我们带来的食物主要是咸鱼和咸菜，餐餐两道菜，人人都厌腻；可是，就连这已让大伙一见就腻味的咸鱼和咸菜，在上岛八九天后，也吃光了。

半个月过去了，补给船还没到，岛上又闹起粮荒。大伙只好自动自觉地减少自己的饭量，处于半饥饿状态。捱了一个月，我与大部分工人一样，患了水肿病，脸浮脚肿，全身虚胖，有气无力。

就在九十多条汉子于饥饿中苦苦挣扎，几乎熬不下去的时候，补给船来到了；如果再迟几天，可能就有些人饿死岛上了。

那天，饿了多日的工人，个个狼吞虎咽，美美吃了一餐。但这些吃苦耐劳惯了的人，却再也忍受不了如此艰苦、饥饿、危险、寂寞的荒岛生活。他们饱餐一顿之后，随即散伙，打退堂鼓，跟着补给船返回家乡……

过了半年荒岛生活，历尽各种磨难，我们捱不下去了，于是决定结束这地狱般的非人生活。

1949年4月，一队人马分乘两条船，心情沮丧地离开东沙岛，返回香港。

我只负责采集海人草，何启绪和另一股东则负责把货转卖给何贤、钟子光的公司。回港的第二天，我去找何启绪，本来认为辛苦了半年应该有些回报，谁知，见到何启绪，他劈头就是一句：“海人草卖出的价钱很低，所得的钜钱仅够支付各项开支，没钱可赚。”说完，把一本账簿摔在我面前，叫我自己看。

我整个人都傻了，怎么也想不到，辛辛苦苦半年，到头来一无所获。这还不算，何启绪当时还要把我那条组建“东兴”时用来入股的船典当。我奈何不了何启绪，心情极为沮丧和难过。后来，我了解到，并非公司无钱可赚，而是何启绪因吸食鸦片，将货款私吞。

这件事给我一个教训，就是要带眼识人。东沙经历是我人生之中第一宗失败的生意，但我却同时认为这亦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。我时常想，当时怎么会想到要去东沙岛？一个二十多岁的后生仔，带着一百个大人，在一个荒岛上生活了半年，最后都没有出事，个个都平安回来，有时我真是不明白，怎么能够做到这样？现在，一个导游带一个三四十人的旅行团从香港到广州白天鹅宾馆，安排他们的吃、住、交通都不容易，何况是一个二十出头的后生仔，带着一百人，而且在岛上生活了半年。

这段经历，磨炼了我的意志和毅力。经过这一役之后，我觉得自己都可以去接受任何的挑战和考验。

113

连载

海天出版社



1900年春，义和拳镇山东鲁西县，拳民教众火拼，杨家将后代揭竿而起，中国功夫遭遇西洋火器，一路北上，最终命归何处？慈禧对义和团的态度为何从观望、利用到镇压？

百年后我们再看这段历史，是沉重？还是荒唐？是喜剧？还是悲剧？

义和团风云

王金年

但见王府的大门前旗杆上，高悬着两面大旗，上书8个大字“奉旨神团，日杀千人”。大门两侧的空地上，分别栽着好几排木桩，每个木桩上都紧紧地拴着一个到两个人，有洋人，有大清人；有男人，有女人；有大人，有小孩。凡是有小孩，一根木桩上绑着好几个，就像绑着一群小猪仔。往前十几步的空地上，放着好几个大木墩，上面已经全被鲜血浇盖了，最低一层的血已经结疤，变成了紫色，最上面的一层还在冒着热气。每个大木墩前都站着一个手持大刀的人。彪形大汉。大木桩的周围，散落着几十颗人头。有的头已经生蛆，有的头则还在流血。大汉的脚下已被鲜血泡成了泥地，每个大汉的双脚和鞋子全是红色的泥浆。他们身着黄头巾、红衣裤。后来，平福和杨家兄弟才知道，他们是血字号的坛子，以北京城东和城里的一些无业弟兄们为主。大汉们不停地喊着下一个下一个。于是，就有专门的几个人解开那些拴在木桩上的人，连拖带拉，押至大木桩前，然后，强迫其跪下，将脖子老老实实地贴在大木桩上，然后再就是那狠狠地一刀了。一刀下去，人的脑袋就像个西瓜似地，骨碌碌一滚好远，停在那里了，还吡牙裂嘴不停地眨眼呢。在这些大汉们不停的砍杀的同时，又有人把更多的洋人和二毛子，或三毛子，四毛子，反正可以排到十毛子，源源不断的押往这里。哈哈。杀呀，真过瘾啊。

杨三虎只觉得嘴上的燎泡一阵灼疼：“平福啊，还是你们北京的义和团厉害呀。这才叫大开杀戒啊。”

栓柱都有些腿软了，他拉了下杨三虎的衣襟：“三、三、三师兄，咱咱……还是走吧，这里的血腥味太大了。”

平福则说，不过瘾，再看一会：“其实，这些刽子手很多都是端王载漪手下神机营的弟兄们。我跟他们平时就很熟。”

杨五虎就说：“我说这些人砍起人来怎么这么溜。感情也是护军啊。”

平福伸出五个手指头晃了晃：“不瞒你们说，以我看，护军里至少五成成了义和团。你们不知道，眼下干义和团是时髦，干不下的还嫌丢人呢。”

正说着，杨二虎一声尖叫：“快看，这回是个洋人。嗯，好像是一家子，嚯，一共六口啊。”

只见几个彪形大汉押着一男一女两个洋人走了过来。令人惊诧的是，后边的几个彪形大汉却显得十分可笑，原来，他们中的一人手里领着一个5、6岁的外国男孩，另一个的怀里抱着个4岁的外国小男孩。另一个更有意思，怀里抱着个大约半岁的洋娃娃(资料显示，是个10个月大的女婴)，5、6岁的小男孩多少有点懂事了，脸上流露出一种恐慌。一只可爱的小狮子狗一步不离的紧紧跟着他；那个4岁的小男孩睡着了，一缕金黄色的头发在阳光的照耀下显得十分的柔软，把抱着他的大汉累得满头是汗；那个小女孩可能是被空气中浓烈的血腥味吓坏了，只是一个劲的大哭。那个抱着她的大汉只好十分笨拙的连拍带哄的哄劝着。

那个可怜的小男孩很可能是被拽疼了，一个劲的说：“好叔叔，你轻点。”不错，中国话很溜，一看就是从大清国长大的。

那位大汉没好气的说：“你死到临头了，什么疼不疼。”

不料小男孩却说出这样的话来：“叔叔，你会杀死我的小狗吗？”

那大汉大声说：“先杀你，后杀它，然后炖着吃。狗肉是大补。”

“哇”小男孩大哭起来，“叔叔，求求你了，杀我可以，但不要杀它。狗是人类的朋友啊。”

那大汉大笑起来，笑得气都接不上了：“狗是畜生，狗就是狗。怎么能跟人是朋友，哈哈。”

那个男孩索性不走了：“不对，叔叔，狗就是人类的朋友，在我们美国就是我们有法律规定的。”

大汉拖起小男孩就走：“去你娘的什么美国，连你们洋人都是禽兽。凭什么你们的头发是黄的，猴子的毛才是黄的，哈哈。”

“你他妈的磨蹭什么那。”站在大门右侧的一个右臂上缠了两个红布条的刽子手喊了起来，那可是标准的京骂，“你他妈的，连个小洋崽子都治不了。快着点，我他妈的手痒痒了。”缠了两个红布条的就是个小头目。

平福悻悻然说了一句：“这个狗日的官并不大，还不如我这个哨长呢，最多是个小正目(相当于班长)你瞧他神气的。”

杨三虎说：“就是不知见了洋兵怎么样？”

平福说：“肯定尿裤子。这些狗日的，我太了解他们了。”栓柱疼惜惜地说：“你可别说了，洋人的小狗就是喜人(可爱的意思)。”

话未落音，那位缠了两个红布条的小正目一把把那位洋人拖到了大木桩前：“他妈的，报上你的姓名。”

那位洋人倒是毫不惊慌：“我是辛格斯特牧师，来自美国，在直隶保定传教。到中国已经11年了。”一口流利的中国话。